



两江新区警方揭露三大诈骗套路 内部股、虚拟币和预付款 这些诈骗手法你要擦亮眼睛

购买内部股票能赚“大钱”吗？投资虚拟币能一夜暴富吗？健身房“跑路”，预付款“打水漂”怎么办？昨日，两江新区公安分局发布三起诈骗案例，提醒市民擦亮眼睛，不要被诈骗分子迷惑，造成财产损失。



炒股骗局

炒内部股能“赚大钱”
刘阿姨差点损失70万元

这段时间股市暴涨，众多新、老股民都按捺不住，跃跃欲试地准备入场投资。然而，在炒股热潮的背后，却潜藏着一些不法分子，他们以“炒股”为噱头实施诈骗活动。

9月26日下午，江北区公安分局观音桥商业区派出所接到线索称：居住在辖区的刘阿姨疑似被骗。副所长余瑜和辅警张宇君立即展开调查并进行上门劝阻。初见刘阿姨，她坚持称其转账的钱款是为了购买某只内部股票，并且自己之前投入的27万元已经在盈利状态，赚了“大钱”，所以对民警的劝阻持排斥态度。刘阿姨声称自己和对方聊了一年，彼此已十分了解，如今正逢牛市，正是重仓持股的绝佳机会，她绝不能错过，现在已经按照对方的要求取了70万现金。

由于刘阿姨已被对方“洗脑”，民警马上联系了分局反诈中心前来支援，并将具体情况告知了刘阿姨的女儿、女婿，希望他们能赶回刘阿姨家中，和民警一起劝劝他们的母亲。反诈中心民警高峰和辅警胡人攀赶到刘阿姨家中，对刘阿姨认真说道：“刘阿姨，你之前转账所谓买股票的27万元，我们警方已经查明了去向，根本没有进入股市，而且现在已流向了境外，如今你还要按照对方的指示转70万元的话，结局只会是血本无归。”在众人的劝阻下，刘阿姨才答应把钱存回银行卡。

然而在骗子的游说下，刘阿姨第二天再次动心。她开始四处找朋友借钱，准备再凑70万元转账过去，“刘阿姨，这是典型的网络诈骗，股票怎么会稳赚不赔，而且购买股票为什么非要你取出现金再派骑手来取，这不是明显有问题吗？”民警通过请刘阿姨吃饭拉近关系，并耐心向刘阿姨讲解电信诈骗的常见手法和危害，通过真实案例的分享，逐渐让刘阿姨意识到自己地多年积蓄很有可能一去不回。经过三天耐心的劝说，刘阿姨终于醒悟过来，真正意识到自己遭遇了诈骗，不再有任何取钱交给对方的念头，并对民警表示了感谢。

虚拟币骗局

邓阿姨数十万元投资U币
警方揭露骗局抓获疑犯

近年来，各类虚拟货币逐渐进入人们的视野，“数字货币交易平台”也迎来了前所未有的关注，一些犯罪分子谎称利用“虚拟币”投资理财能赚得盆满钵满进行诈骗。

今年8月，家住两江新区天宫殿街道的邓阿姨，通过社交平台认识一位新朋友，两人在线上相谈甚欢。之后，对方向邓阿姨推荐了一款国外投资平台，可以通过U币（一种虚拟币）进行投资理财。对方告知邓阿姨，有关部门对虚拟币管控严格，线上转账容易冻结银行卡，因此又介绍了几位“卖币人”给邓阿姨，并称“卖币人”会进行现场交易。

邓阿姨心想，这种“一手交钱一手交货”的方式比较可靠，于是在对方指引下，多次在家门口与这些“卖币人”进行现金交易。每次交易时，邓阿姨都能看到“电子钱包”里有相应的虚拟币到账。接下来的1个月内，邓阿姨累计向对方支付数十万元用于购买虚拟币。

直到9月的一天，两江新区公安分局天宫殿派出所接到反诈劝阻指令：辖区居民邓阿姨正在遭遇一种新型诈骗。接到线索后，民警迅速展开行动，找到了邓阿姨。“诈骗分子搭建虚假交易平台，进行虚假后台操作，向你展示的电子钱包都是假的。等到要提现时，诈骗分子会以账户异常、平台维护等理由推脱，让你血本无归。”民警耐心地向邓阿姨解释了事情的来龙去脉。邓阿姨听完后，终于意识到自己被骗。

根据邓阿姨提供的线索，办案民警循线追踪，发现赵某、谭某有重大犯罪嫌疑。10月中旬，办案民警通过深入侦查，将两人抓获归案。审讯中，赵某和谭某交代了他们的犯罪经过。目前，嫌疑人赵某、谭某因涉嫌掩饰、隐瞒犯罪所得罪已被依法采取刑事强制措施，案件侦办及团伙打击工作正在进一步开展中。

预付款骗局

健身房“跑路”
25万元预付款成功追回

今年5月，两江新区市场监管局陆续接到投诉，反映某健身公司在收取众多消费者的大量预付款后关门“跑路”，消费者面临无法退款的困境。事发后，两江新区市场监管局迅速行动起来。6月18日，市消委会与两江新区市场监管局携手，首次联合支持64名受害消费者提起集体诉讼，将该公司及其实际出资人股东告上法庭，要求解除消费者与该公司之间的买卖合同，并退还总计251685元的费用。

近日，两江新区首例支持消费者集体诉讼案在渝北区人民法院开庭。经法院庭审，认定该公司已构成违约，当庭组织原、被告双方自愿达成解除合同并退费的民事调解协议（具有强制执行效力），消费者维权成功。消费者代表唐先生告诉记者，自己已经收到了退还的预付款。他表示，此次成功维权，非常感谢市消委会和两江新区市场监管局的帮助。

事实上，预付式消费退款难、经营者拒绝调解甚至“卷款跑路”等问题，已成为一大痛点。此类纠纷往往人数众多，但单个消费者涉及金额较少。如果消费者单独起诉，诉讼成本又太高。为破解这一痛点，2023年10月，重庆率先出台《消费者组织支持消费者集体诉讼工作规范》地方标准，通过标准化、规范化为消费者依法维权。

两江新区市场监管局消费者权益保护处负责人表示，本次案件成功解决，标志着两江新区在支持消费者集体诉讼工作上迈出了标准化、规范化、法治化的坚实步伐。两江新区将继续通过强化调解、支持消费者起诉、组织集体诉讼等多种方式，向卷款“跑路”的商家坚决说“不”，为消费者守住最后一道维权防线。同时，两江新区还大力推广预付消费监管“一件事”应用，积极动员诚信守法的商家加入预付消费监管平台，努力营造消费、敢消费、愿消费的市场新环境。

新重庆-重庆晨报记者 郑三波

法院大力推行执行悬赏机制 热心市民提供线索获10万元赏金

近日，一名向重庆市第五中级人民法院提供被执行人财产线索的热心市民，因为提供的线索属实且有效帮助案款顺利执行到位，获得了该院此前发布的《执行悬赏公告》中承诺的10万余元悬赏金。

2018年12月，重庆某融资担保公司先与重庆某实业公司签订《融资担保委托合同》和《质押反担保合同》，后又分别与蒋某、杜某签订《保证反担保合同》。因该公司、蒋某、杜某违反合同约定，融资担保公司遂根据双方合同中的仲裁条款，于2021年11月向重庆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经重庆仲裁委员会调解，各方达成调解协议，由该公司采取分期还款的方式，支付融资担保公司代偿款74万余元，蒋某、杜某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然而，该公司与蒋某、杜某未按仲裁调解书的约定履行，融资担保公司于2022年4月向重庆市第五中级人民

法院申请强制执行。该执行案件立案后，法院承办法官及时向各被执行人送达执行通知书、报告财产令等法律文书，并查找被执行人财产线索。然而，法院承办法官未发现各被执行人名下有可供执行的财产，申请执行人也不能提供任何可供执行的财产线索，法院遂于2022年10月依法裁定终结本次执行程序。

案件陷入僵局，两年未有任何执行线索。今年，重庆市第五中级人民法院开展“终本清仓”执行专项工作，多管齐下，让“沉睡”的案件活起来。经承办法官与该案申请执行的融资担保公司沟通，今年8月6日，融资担保公司向重庆市第五中级人民法院提交执行悬赏申请书及支付悬赏金承诺书，请求对被执行公司和蒋某、杜某发出执行悬赏，并承诺按执行到位金额的20%向举报人支付悬赏金。

8月16日，法院官方微信公众号发布该案执行悬赏公告，面向社会公众寻找被执行人的财产线索。公告发出两个月后，一位热心市民通过快递柜向承办法官提交了被执行人的财产线索。承办法官立即对该财产线索进行核实，核查属实后又立即向相关单位送达执行裁定书及协助执行通知书，并扣留、提取了被执行人蒋某的一笔房屋拍卖款51万余元。该笔款项到账后，承办法官按照申请执行人的承诺将悬赏金10万余元及时支付给提供线索的热心市民，并将剩余案款40万余元全额支付给申请执行人。至此，该案大部分款项执行到位。

今年以来，重庆市第五中级人民法院大力推行执行悬赏机制，多批次通过官方微信、微博发布执行悬赏公告，取得了很好的效果。

新重庆-上游新闻记者 徐勤